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

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重大影响

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得以消除的专项意见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常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林股份)2014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5年4月23日出具了带有保留意见的XYZH/2014A8042-1号审计报告。

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为:如财务报表附注六、8所述,常林股份持有现代(江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江苏)40%的股权(非控股),因能够对现代江苏施加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该项股权投资,由于未能取得现代江苏2014年度的审定报表,常林股份本期根据现代江苏未经审计的2014年度财务报表确认对现代江苏的投资收益-141,979,479.88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431,447,431.30元。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未充分知悉现代江苏相关的财务信息,我们无法就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常林股份确认的2014年度对现代江苏的投资收益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根据常林股份所提供的《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所述,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常林股份以其截至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与国机集团持有的以截至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经评估的苏美达集团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苏美达集团80%股权作价经上述资产置换后的差额部分由常林股份向国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同时,常林股份向江苏农垦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苏美达集团20%股权。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增强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常林股份拟以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90%即6.63元/股的发行价格,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15.00亿元配套资金,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我们认为，如果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所述的本次交易顺利实施，相关手续完成后，现代江苏 40%的股权将不属于常林股份，我们出具的 XYZH/2014A8042-1 号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常林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报表的重大影响将得以消除。

我们提请全体股东注意，如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中所述，本次重组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及其他风险。本次交易是否顺利完成，是前述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常林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报表的重大影响是否消除的前提条件。

本专项意见仅供常林股份发布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